

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基本情况

投资金额	140,000 万元
投资种类	符合公司安全性要求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、逆回购、券商收益凭证、资产管理计划、信托计划、公募基金产品、私募基金产品、参与二级市场打新等。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
●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1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

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符合公司安全性要求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并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严格把控投资风险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、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、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影响。公司将遵循审慎原则，及时跟踪现金管理进展情况，严格控制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（二）投资金额

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（含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

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，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。

（四）投资方式

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符合公司安全性要求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、逆回购、券商收益凭证、资产管理计划、信托计划、公募基金产品、私募基金产品、参与二级市场打新等。

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，董事会及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包括但不限于：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、理财产品品种、明确投资金额、投资期限、签署合同或协议等，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。

（五）投资期限

投资额度使用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

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1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符合公司安全性要求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并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严格把控投资风险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、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、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影响。

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，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建立资金使用台账，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登记管理，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、进展及收益。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。

2、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。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3、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四、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坚持在规范运作、保值增值、防范风险的原则下对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公司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，对理财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